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應用外語系(科)

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(科)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4 年 1 月 7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藝 307 專業教室

主席：張肇明院長

出席人員：張肇明、周旭華、邱怡慧、張秀珍、郭筱晴、張麗萍、史穎君、王雅娟、
陳瑋瑜、李幸瑾、陳姝伶、潘大為、雷思蒙、黃瑞恆、鄭美滿、李彌丹、
周郁明、伍錦香、陸靜容

應出席者：19 位

實到：16 位

請假：3 位(張秀珍、李幸瑾、李彌丹)

工作人員：3 位(李燕寶、林淑娟、葉千華)

紀錄：葉千華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- ✦ 12/12(五)於師大林口校區舉辦之「僑生升大學博覽會」，由葉千華助理代表參與，
- ✦ 本系二技部暨五專部畢業專題發表已於 12/17(三)圓滿結束，感謝各位老師踴躍參與。
- ✦ 本校校慶活動已於 12/20(六)圓滿結束，感謝各位老師的踴躍參與。
- 1. 為建置完整正確的技專校院資料庫，請各位老師將 103 年度新增(參加、發表)之實務經驗、相關證照、進修資料、專業服務、學術活動、專案計劃、期刊論文、研討會論文、發表專書等相關資料，於 104 年 2 月 6 日(五)前寄至燕寶信箱 amber0415@ntub.edu.tw。寒假預計更新系上老師個人網頁，請需要更新資料的老師一併提供詳細資料。
- 2. 請於 104 年 2 月 24 日前完成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大綱之上傳。
- 3. 專任教師教學助理申請案，採業界教師之方式分配，資料如附件一。
- 4. 計畫元月 14 或 15 日召開本系校外實習委員會議，資料如附件二。
- 5. 本系 103 年經費核銷已於 12/25(四)結束。
- 6. 張肇明院長代理系主任期間(103.9.15~12.31)103 年度各項經費支出情形如附件三。
- 7. 304 教室將於 1/12(一)進行整頓，請各位老師協助清理個人物品。
- 8. 102 學年度學生流向調查已於 12/25(四)彙整至研發處實習就業輔導組。
- 9. 本系校務發展中長程計畫，已於 10 月底完成。
- 10. 104 學年度技專校院外國學生專班，已於 11 月底提出申請。
- 11. 104 年度外語提升計畫，已於 12 月初提出申請。
- 12. 104 年度專案性培育計畫，已於 12 月底提出申請。
- 13. 本系與金甌女中合作之產學攜手合作專班，已於 12 月底提出申請。

14. 本校於104年5月21日(四)進行改大第一次自我訪視，系上須於104年4月1日(三)繳交第一版系所資料表。
15. 第十三屆北商學術論壇「2014 應用外語教與學-重新思考全球化趨勢之大專英語教學」研討會已於103年11月13日圓滿落幕。與會者徵詢104年是否製作應外研究集刊。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(附件四)

參、提案討論:

提案一：本系行政助理試用期滿續聘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本系李燕寶和葉千華助理於104/1/13試用期滿，提請續聘。
2. 本系林淑娟助理於104/1/15試用期滿，提請續聘。
3. 擬採無記名方式進行投票，評定李燕寶、葉千華和林淑娟助理續聘案(附件五)。

決議：

1. 李燕寶、葉千華、林淑娟助教為當事人迴避。
2. 採無記名投票，經達三分之二以上人數出席，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續聘李燕寶、葉千華、林淑娟助教，擬簽請校長核准後，請人事室協助相關續聘程序。

提案二、本系104年襄助教師遴選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94學年度第2學期第8次行政會議討論事項二會議決議：各系得聘請一位教師協助系務，於述明理由簽陳校長核可後減授2小時。
2. 本系黃瑞恆助理教授襄助教師一職已於103/07/31期滿。
3. 為因應系務發展之需要，擬遴選襄助教師一名，匡助本系行政運行。104年度襄助教師選票如附件六。

決議：無記名投票結果推選由張麗萍老師擔任104年度襄助教師。惟張麗萍老師因個人因素，經院長詢問其他老師意願後，由王雅娟老師擔任本系104年度襄助教師。

提案三、本系自我評鑑實施要點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系自我評鑑實施要點如附件七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：連續性課程各階段課程可否單獨承認學分之認定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依學校選課辦法第六條規定：連續性課程各階段課程可單獨承認學分(附件八)。
2. 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一階段選課，學年連續性課程系辦已先幫學生配課

完畢。

3.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校教務會議：學生預選後可自由退選至人數下限，可能因此導致該門課程未達人數下限而停開，惟該門課程若未開設損及學生修課權益時，各系所可專案簽核，該門課程即予續開，以維護本校課程之品質及教師授課鐘點之合理化。

決 議：本系為維護學生修課權益、教師授課時數及課程品質，連續性課程仍維持上、下學期必須選課之規定，暫緩實施單獨承認學分之認定，惟經專案簽准者，不受此限。

提案五：系核心能力指標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1. 104 學年度應外系核心能力指標記載表如附件九。
2. 應外系系科採計指標簡稱及英語翻譯名稱是否修正。

決 議：系科指標簡稱第 3 項改為：外語應用專業能力 Foreign language related capabilities，第 4 項改為：Integrated Social Studies Ability。

管理學院 張肇明
院 10 張